喀什地区培训就业管理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下达2019年就业补助资金

实施单位：喀什地区培训就业管理局

评价部门：喀什地区培训就业管理局

二零二零年四月

一、基本情况

1. 项目概况
2. 项目背景及立项依据

本项目根据新财社【2019】1号关于下达2019年就业补助资金的文件立项，旨在缓解社会就业压力，解决就业。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根据下达的资金量及我单位职能，该资金主要用于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制定预期目标为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数1479人，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522人，社会保险补贴和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及时、准确。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529.9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企业社保补贴216.71万元、公益性岗位补贴支付313.2万元。

项目实施前进行充分调研，制定实施方案，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实施方案进行实施并及时进行监督管理，项目实施后进行及时验收及后期维护。

根据本年新财社【2019】1号关于下达2019年就业补助资金的文件，到位资金529.91万元，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529.9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企业社保补贴216.71万元、公益性岗位补贴支付313.2万元。

根据中央和自治区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地区培训就业管理局严格按照项目资金规定的专项资金支持的项目条件和范围要求，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管理项目资金。

为保证项目质量和成本控制，我单位积极与地区人社局就业科及地区财政局社保科对接，制定《就业补助资金工作方案》，由地区人社局就业科对企业社保补贴资料和公益性岗位补贴月报表进行审核，地区财政局社保科对上报资金审批表进行复核和审批，为保质保量完成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撑，有效地推进了项目工作，项目实施完成后，由本项目相关人员做好相关申报审批资料的档案管理。

1.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529.91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专项资金529.91万元。就业补助资金的使用范围：**主要用于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援助金、自主创业补贴、岗位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助和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

喀什地区培训就业管理局根据新财社【2018】241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就业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制定了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按照【2018】241文件进行使用。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522人，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1479人，达到预期目标；

1.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为：一是：确保中央下达就业补助资金全部落实到位，无资金结余，为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数1500人，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520人，社会保险补贴和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及时、准确。二是：缓解社会就业压力，解决就业。

项目共设置1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13个，绩效目标申报表详见附件1。

二、评价工作简述

1. 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下达2019年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

根据下达的资金量及我单位职能，该资金主要用于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制定预期目标为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数1479人，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522人，社会保险补贴和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及时、准确。为保证项目质量和成本控制，我单位积极与地区人社局就业科及地区财政局社保科对接，制定《就业补助资金工作方案》，由地区人社局就业科对企业社保补贴资料和公益性岗位补贴月报表进行审核，地区财政局社保科对上报资金审批表进行复核和审批，为保质保量完成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撑，有效地推进了项目工作，项目实施完成后，由本项目相关人员做好相关申报审批资料的档案管理。有效缓解社会就业压力，解决就业。

1.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及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下达2019年就业补助项目资金，评价范围包括专项资金的安排、组织及使用效益。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包括：

* 1.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绩效评价体系

1. 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

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为根据财预﹝2020﹞10号共性指标及个性化指标设置，详见附件2。

1.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坚持简便有效的原则采用因素分析法、问卷调查法、综合分析法。

1. 评价标准

项目评价标准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

1.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成立了评价，成员如下：

|  |  |  |
| --- | --- | --- |
| 评价人 | 职责 | 职称 |
| 常光 | 评价组组长 | 局长 |
| 于铁彬 | 评价组成员 | 办公室主任 |
| 艾沙江 | 评价组成员 | 培训就业科科长 |

本次评价设计了评价方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资料分析、调研、访谈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形成评价结论，在与项目单位沟通后确定评价意见，并出具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资料分析等方式，采用综合分析法、成本效益分析法、最低成本法、标杆管理法等对项目的决策、管理、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项目得分为99分，评价结果为优，详见附件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项目的决策情况**

本项目的立项符合相关法规政策及部门职责，依据充分；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前期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项目根据相关文件要求设置了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合理，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项目在资金投入方面，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1. **项目的过程情况**

在资金管理方面，项目资金到位足额及时，及时支付，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在项目组织实施方面，项目单位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1.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数量指标补贴发放月数（个月），预期指标是6个月，实际完成值是6个月，指标完成率是100%，达到预期目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人），预期指标是520人，实际完成值是522人，指标完成率是100%，达到预期目标；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人），预期指标是1500人，实际完成值是1479人，指标完成率是98.6%，达到预期目标；

项目产出质量指标为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预期指标是100%，实际完成值是100%，指标完成率是100%%，达到预期目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预期指标是100%，实际完成值是100%，指标完成率是100%%，达到预期目标。

项目产出时效指标为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预期指标是100%，实际完成值是100%，指标完成率是100%，达到预期目标。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预期指标是100%，实际完成值是100%，指标完成率是100%，达到预期目标。

项目产出成本指标为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元/人/月），预期指标是1000，实际完成值是1000，指标完成率是100%，达到预期目标。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元/人/次），预期指标是1561，实际完成值是1466，指标完成率是94%，达到预期目标。

1.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实施产生的经济效益指标无

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指标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人），预期指标是1800人，实际完成值是1966人，指标完成率是100%，达到预期目标

项目实施产生的生态效益指标为无

项目的可持续效益效益指标为缓解社会就业压力，预期指标是长期，实际完成值是有效缓解，指标完成率是100%，达到预期目标。

经问卷调查，项目收益群众满意度为95%：达到了预期目标。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预期指标是90%，实际完成值是95%，指标完成率是100%，达到预期目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预期指标是90%，实际完成值是95%，指标完成率是100%，达到预期目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主要经验及做法

本项目通过预算绩效管理，总结了工作中的较好的经验，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喀什地区培训就业管理局根据相关实施方案等要求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实施。项目的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建立了《项目日常检查监督机制》，不定期对项目进度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了项目按时保质完成；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预算绩效管理，发现了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如前期资金使用因资料审核较慢原因未按期支付，导致了资金滞缓，影响了项目的进度。

六、有关建议

年初做好资金计划，年初做好资金计划，按照项目进度及时拨付资金，使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1：喀什地区培训就业管理局下达2019年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附件2：喀什地区培训就业管理局下达2019年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附件3：喀什地区培训就业管理局下达2019年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4：喀什地区培训就业管理局下达2019年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件5：喀什地区培训就业管理局下达2019年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附件6：绩效评价依据